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二〇〇七年四月十九日下午三点在新金桥路 27 号 1 号楼一楼红厅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 5 人。监事长钱稼宏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主要内容：审议公司 2006 年度报告及有关议案。

会议对公司 2006 年度报告作了讨论和审议，认为公司年报的内容、格式、编制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德豪国际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也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提出上述意见前，并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作出如下决议：

同意公司 2006 年度报告及摘要。

会议对以下议案作了专门审议，并作出如下决议：

同意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

同意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 2006 年末资产检查情况的报告。

同意公司 2007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

同意公司关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

同意公司关于金桥联发公司调整土地成本及其影响的报告。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 00 七年四月二十一日